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RY MARK HI-TECH (HOLDINGS) LIMITED

輝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9)

變更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輝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7.50(4)條所作出。

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與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未能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計費用達成共識，立信德豪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一職，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起生效(「辭任」)。

立信德豪確認概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或債權人關注。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亦已確認，本公司與立信德豪之間並無意見分歧或未決事項。

董事會進一步確認，立信德豪尚未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任何審核工作。董事會認為，更換核數師不會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審計產生任何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立信德豪於過往年度為本公司所提供的專業服務致以衷心謝意。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經審核委員會建議，其已決議委任尤尼泰·栢淳(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起擔任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立信德豪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並任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董事會確認，並不知悉任何有關更換本公司核數師之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關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尤尼泰·栢淳(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輝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濤峰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濤峰先生、于三龍先生、范小令先生及李瑞蘭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志偉博士、甄嘉勝醫生及馮申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全體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登於GEM網站 www.hkgem.com 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glorymark.com.tw/hk/investor.htm。